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7-018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3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9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3月1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胜强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马映冰、邓鸿、孙海法和董事张跃华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薛宁、黄洪、钟艳，高管麦昊天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48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93,888,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511,601,887.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4,351,175.42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943,737.7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479,194,449.94元。

根据《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及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到2017年9月末，公司将有超过57,3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随着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显著增加。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股东收益，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投资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7,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自有资金归还。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